

东方红明睿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1 年第 1 季度报告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间：2021 年 1 月 1 日-2021 年 3 月 31 日

报告送出日期：2021 年 04 月 22 日

重要提示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一、基本信息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东方红明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合同生效时间：	2013年12月12日
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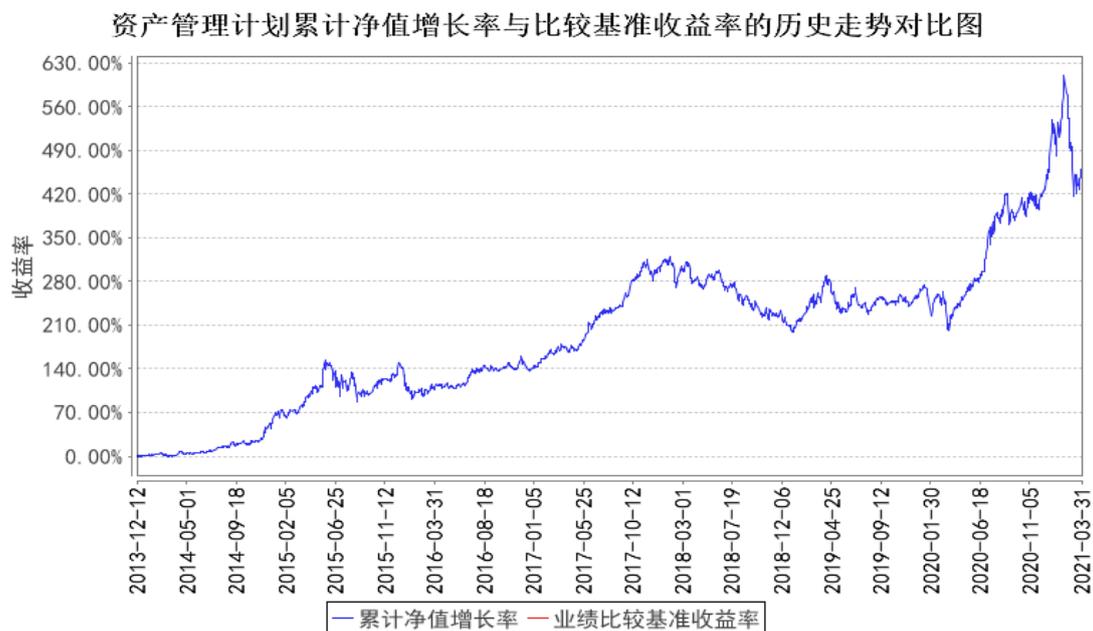
二、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一) 主要财务指标

	本期末
期末资产净值(元)	467,218,757.14
本期利润(元)	-21,953,958.69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	286,702,912.19
期末份额净值(元)	5.5056
期末份额累计净值(元)	5.5056
本期资产管理计划净值增长率	-4.74%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	450.56%

期末资产管理计划可分配利润和净值未扣除管理人可提取的业绩报酬，以上财务指标不包括参与资产管理计划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二) 资产管理计划累计净值增长率与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本资产管理计划无业绩比较基准。

三、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一) 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资产类别	期末市值（元）	占期末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46,669,420.17	94.38
	其中：境内股票	414,534,245.97	87.59
	港股投资	32,135,174.20	6.79
2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3	基金投资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银行存款及清算备付金	24,990,824.01	5.28
7	其他资产	1,583,114.30	0.33
8	资产合计	473,243,358.48	100.00

“其他资产”包括“应收红利”、“应收利息”、“其他应收款”等项目。

(二)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明细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持仓数量(股)	市值(元)	市值占委托资产净
------	------	---------	-------	----------

				值比例(%)
603517	绝味食品	703,300.00	54,154,100.00	11.59
600519	贵州茅台	25,700.00	51,631,300.00	11.05
000858	五粮液	153,267.00	41,072,490.66	8.79
300750	宁德时代	117,800.00	37,951,626.00	8.12
601012	隆基股份	395,383.00	34,793,704.00	7.45
002311	海大集团	435,700.00	33,984,600.00	7.27
603882	金域医学	193,530.00	24,587,986.50	5.26
300760	迈瑞医疗	59,300.00	23,667,223.00	5.07
000568	泸州老窖	100,860.00	22,695,517.20	4.86
00700	腾讯控股	26,800.00	13,817,002.64	2.96

对于同时在 A+H 股上市的股票，合并计算公允价值参与排序，并按照不同股票分别披露。

(三)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四)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
证券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五)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基金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六)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期权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权。

(七) 报告期末期货投资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期货。

(八) 报告期末按市值占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证明细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九) 资产管理计划运用杠杆情况

本资产管理计划本报告期末，无因从事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
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四、管理人履职报告

（一）投资经理情况

投资经理姓名	学历	证券从业年限	主要工作经历
张锋	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	21年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首席投资官、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兼任公募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2020年09月至今任东方红鼎元3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复旦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上海财政证券公司研究员，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上海融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票投资副总监、基金经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投资部总监、私募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公募集合权益投资部总经理、执行董事、董事总经理。

（二）投资策略回顾与展望

今年一季度权益市场再次出现了大幅波动。在春节前以茅台为代表的成长类股票在大幅上涨的同时，积累了较大短期风险。春节后受到美联储长期国债利率上升的影响，这类股票开始回调，并引发了一次小型去杠杆冲击，场内融资融券和场外配资的投机性资金被迫清仓又导致这类股票持续大幅下跌。到3月下旬，随着去杠杆过程结束，估值回落完成，企业基本面重新成为主导因素，这类股票见底反弹。在整个一季度，相对而言，低估值类（以地产、金融、钢铁等为代表）股票波动较小。在整个时间段内，各个指数表现差别不大，沪深300和上证50跌幅在3%以内，创业板跌幅约为7%且波动较大，反映了利率上行和股票去杠杆的影响。

展望2季度，我们的观点与年报中的表述变化不大。总体而言，我们认为利率和通胀上行的空间有限。2021年国内有强力的房地产调控，外需则面临海外供应链恢复、人民币升值和发达经济体贸易条件变差等不利环境，因此国内的货币政策有望前紧后松，紧与松的空间幅度都不大。而且，“不急转弯”的表述也反映出政策多重目标，既要又要的一种纠结的状态。因此重蹈2018年或者重现2019-2020年的可能性都不大。无论是货币环境还是股市表现，都可能呈现上有顶下有底的面貌。最大的结构性变化可能是碳中和对各个行业的长远影响，而对此，市场的研究程度和反映程度还处于非常早期的阶段。

本产品继续重仓在品牌消费、新能源、高端制造、大健康等领域的优质龙头企业，组合

变化不大。

（三）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1、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一贯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计划和组合，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执行了《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等规定。

2、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法规规定的要求；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现内幕交易的情况。

五、托管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东方红明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计划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资产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资产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资产管理计划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东方红明睿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计算、资产管理计划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资产管理计划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资产管理人存在损害资产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由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主要财务指标、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托管费、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财务数据真实、准确、完整。

六、管理费、托管费、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一）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 月31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管理费	1,919,615.22	1,754,858.13

本资产管理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的资产净值计提，管理费的年费率为1.5%。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计提的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

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次季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

（二）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 月31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 年12月31日
当期发生的资产管理计划应支付的托管费	153,569.21	140,388.63

本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托管费按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的0.12%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12\% \div \text{当年天数}$$

H为每日应支付的托管费；

E为前一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

资产管理计划托管费每日计提，按季支付。经管理人与托管人双方核对无误后，由托管人于次季首日起5个工作日内从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中一次性支付给托管人。

（三）业绩报酬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3 月31日	上季度可比期间 2020年10月1日至2020 年12月31日
当期计提的业绩报酬	-	-

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

七、本报告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收益分配。

八、本报告期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一）投资经理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没有发生变更。

（二）公司关联人员的持有情况

项目	持有计划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管理人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1000~200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其他关联方参与本计划的情况	0

注：数量区间：0、0~50、50~100、100~500、500~1000、1000~2000、>2000

（三）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未发生重大关联交易。

（四）其他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无需要说明的其他情况。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04月22日